

# 峨眉山月

刘锋晋 著



中国大地出版社

峨眉山月

■ 刘锋晋 著

中国大地出版社

## 内 容 提 要

本书通过抗战期间迁往四川峨眉山的巴蜀大学（四川大学）一位女大学生的传奇故事，展示了这个时期大后方青年学子的学习和恋爱生活。同时还记叙了抗战时期川西局势、社会风俗、民居建筑及各色人物。作者继承了传统小说、尤其是唐人传奇小说“文备众体——史才，诗笔，议论”的优点，读之如看“老照片”，川西风味十足。

## 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峨眉山月 / 刘锋晋著. —北京 : 中国大地出版社,  
2008. 1

ISBN 978 - 7 - 80246 - 063 - 8

I. 峨… II. 刘… III. 长篇小说 - 中国 - 当代 IV.  
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05082 号

---

责任编辑：李 颖

出版发行：中国大地出版社

社址邮编：北京市海淀区学院路 31 号 100083

电 话：010 - 82329127 (发行部) 82329008 (编辑部)

传 真：010 - 82329024

网 址：[www.chinalandpress.com](http://www.chinalandpress.com) 或 [www.chinalandpress.com](http://www.chinalandpress.com) 中国大地出版社. 中国

印 刷：北京纪元彩艺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：880mm × 1230mm 1/32

彩 插：2 页

印 张：4.25

字 数：90 千字

版 次：2008 年 1 月第 1 版

印 次：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 数：1—1000 册

书 号：ISBN 978 - 7 - 80246 - 063 - 8/K · 136

定 价：28.00 元

---

# 思君不见下渝州

——读刘锋晋《峨眉山月》

二十多年前，我曾与刘锋晋先生共事于牡丹之乡——彭县（今四川彭州市），因此常有机会登门请益。刘先生每将自作诗词抄在卡片上相示，不过，那时他没有提到写小说的事。流年似水，如今刘先生去世已满十年，其小说遗著《峨眉山月》即将付梓，先生的家属以清样相示，使我得以先睹为快。

这部小说初名《蝶仙传》。蝶仙乃是“碟仙”的谐音。四川民间有一种用碟子为工具的卜算方法：卜算者将瓷碟倒扣在光滑的桌面上，由于摩擦力很小，故求卜人以手指轻触碟子，碟子会发生位移，卜算者按预先设定移动方向所代表的意义，便可预知凶吉。这种卜算方法即是“请碟仙”。据民国年间彭县人说，碟仙之所以灵验，是因为本县一位英年早逝的女大学生显灵。而对于这位女子的生平事迹，作者耳熟能详、不能释怀，故为之传。

这样的写作由头，如果由蒲松龄来写，或许可以成就一篇“聊斋”。然而，刘先生的兴趣不在“志怪”而在“志人”。小说实际写了一位民国女子的不幸故事。故事发生于1940年至1942年的川西坝子，主人公叫柳蝶仙，事涉唐、柳两家。唐家有钱有势，柳家是小户人家（且依附唐家），故就家境而言唐优于柳。唐家儿子道生资质平平、未能升入高中，只能就读



于书塾；柳家女儿蝶仙才貌双全，是省城女子高中的高材生，后来又考上了巴蜀大学。故就子女而言却是柳胜于唐。唐家儿子道生暗恋上柳家的蝶仙。家长议亲，并征得蝶仙的同意，举行了订婚仪式。蝶仙在大学期间因受时代思潮影响、且暗恋他人，遂疏远道生。后来又写信退婚。道生郁郁寡欢，患上肺结核病，不治身亡。蝶仙因精神悒郁，临考不慎坠崖而亡。

读完小说，我重新看了一遍作者的题记。题记全文是：“怀念我曾经见到过和听说过的人们！他们都是些好人。他们在这个世界上存在过，但是现在都消失了。无论他们是伟大的，或者渺小的，我都怀念他们。愿他们安息！”不错，这是一篇“好人”的故事，作者爱他们。“他们都是些好人”这句话中的“他们”，不但指男女主人公，还应该包括双方的家长及同学朋友。故事虽然有家长议婚，却并非全然包办。这与五四以来关于“家”的作品大不相同。在那些作品中，家长通常是头脑冬烘、思想顽固、作风专制的。而在这篇小说中，家长却显得那样开明开通、富于人情味。例如，唐家提亲，对于柳家来说本应是求之不得的事，柳家家长却没有立即顺杆爬，而是顾忌女儿的感受道，“我们自幼宠着她，遇事顺着她，得跟她好好谈谈，再商量吧。”要不是征得了女儿同意，婚是订不成的。又如蝶仙退婚，对唐家来说是大失面子的事，然而当柳家表示歉意时，唐家家长却是竭力控制情绪说，“不能怪你，只怪道生和蝶仙没有缘分”，这已超出一般的开通，简直肚大容人。道生资质平平，但是，他生在富家却无纨绔习气，遇事又知进退，是个佳子弟。蝶仙才貌双全，思想上进，敢于自作主张写信退婚，在她生活的那个年代殊属“新新人类”。

女主人公身边的同学和朋友，几乎全是益友。小说提到些许恶人、小人，如陈慧生家乡那个袍哥舵把子龙贵山和他那个“虎妞”式丑女，以及造谣中伤蝶仙的人，或者并未出场，或者掀不起什么风浪，完全可以忽略不计。总之，这是一篇“好人”的故事，是一篇为“爱”而写的故事。

不禁想起曹禺的创作自白来——“我对自己作品里所写到的人和事，是非常熟悉的。我出身在一个官僚家庭里，看到过许多高级恶棍，高级流氓。《雷雨》、《日出》、《北京人》里出现的那些人物，我看太多了，有一段时间甚至可以说是和他们朝夕共处。”曹禺笔下最得力的人物，不正是一些“高级”或不怎么高级的“恶棍”“流氓”（如潘月亭、李石清、周朴园以及黑三、胡四等等）么？作者憎恶他们，作品中的好人之死应该由谁来“买单”的问题，答案清清楚楚。而同样一个问题，在《峨眉山月》就说不清楚了——第一，订婚非纯然包办，故不应该由家长来“买单”；第二，蝶仙退婚没有遭遇实质性阻挠、舆论压力不大，故不应该由礼俗（或封建制度）来“买单”；第三，男女主人公固然陷入了个人苦闷不能自拔，但道生直接的死因是病魔，蝶仙之死更像是一个事故，故不应该由人物自身来“买单”。看来，这篇小说的主题不是反封建，而是伤逝和人生无常。

伤逝和人生无常，本是文学的一个永恒主题。蝶仙和道生的故事，使人想起冯至翻译的海涅的一首诗。诗中说，一个青年爱上了一个姑娘，那个姑娘却爱上了另一个人，另一个人又爱上了另一个姑娘，而且和她结了婚，那个姑娘因此感到十分苦闷。诗中还说，这是一个古老的故事，但是它永远新鲜，谁

要是正好遇上这样的事情，他的心就会裂成两半。《峨眉山月》的故事不正是如此么：道生爱上了蝶仙，蝶仙却爱上另一个人（郁文华），这人却突然从她的生活视野中消失，结果蝶仙很苦闷，道生则更苦闷——至死方休。生活是一个编织圈套的高手，进套容易解套难啊！

这篇小说一定是有事实作为根据的，柳蝶仙是一个化名，“巴蜀大学”则是抗战期间迁在峨眉山的四川大学的化名。作者似乎没解构事实另起炉灶（否则小说可以写得更集中，冲突可以更强烈，人物性格可以更凸出，故事可以更引人入胜）。小说中订婚之事原是征得蝶仙同意的，如果没有强大的外因或内因作用，退婚对蝶仙来说，本是难于启齿之事。而设定一个有说服力的外因或内因并非难事，比方说通过细节表明道生的平庸为蝶仙所不能容忍，比方说让唐家得寸进尺在订婚不久之后便要求提前结婚（蝶仙允婚时本有“四年读书期间不结婚”的先决条件），比方说让真正的爱情到来（赋予才华横溢的郁文华以更多的使命，让他更早出场而不是在小说过了五分之四的篇幅才出场，同时让他对蝶仙实施不可抵御的情感攻势）。凡此种种，都可以增强故事的张力。作者没有这样做，一定有他的理由。我想，理由之一应该是作者太忠实于亲见亲闻的人物和故事，他是爱事实甚于爱虚构的。

要之，这篇小说更像是一篇“特稿”——小说的附记恰好透露了这样的信息：这几年“我”（叙事人）在一家报馆当采访记者，为了写一篇关于“蝶仙”的专稿，去峨眉找娄隐恕（其原型极有可能就是作者本人）采访一点写文章的资料。娄又介绍“我”去找何孟珍——蝶仙当年的好友。这样“我”就

得到了有关蝶仙的较为详细的材料，包括一些零篇断简的诗词，于是引起我对传述蝶仙其人的兴趣。这应该是作者收集材料、萌生写作动机的实际过程。

充其量是个短篇小说的素材，作者竟洋洋洒洒写了八万多字。其他的篇幅多为时代背景或故事场景的交代——诸如川西局势、社会风俗、民居建筑、各色人物（如道生在彭县的书塾同窗张云汉、李文清、娄贞野及其在成都的弟弟娄隐恕、堂妹娄若兰，蝶仙在巴蜀大学的同学周建国、何孟珍、陈慧生、李振飞、郁文华，李振飞在五通桥的家人如其父李明山、其妹李振跃，以及大学教授吴宓）等等。故事发展的空间涉及彭县、成都、峨眉山三地，小说中逐处都有李吉力人式的场景描写，可以当着乡土信史来读，读之如看“老照片”。要之，作者继承了传统小说、尤其是唐人传奇“文备众体——史才，诗笔，议论”的优点。小说中的“史才”“诗笔”，对于中心故事或许有点游离，却是这篇小说的“靓点”，是这篇小说最有读头的部分。例如，小说开头有这样一段场景描写：

时值民国三十年暮春，彭县城内一家大宅的庭院里，春光融融，绿树欣欣，几十盆牡丹争妍斗艳，开得正好。正中堂屋北壁前，一张黑漆檀木圆桌闪闪发光，上面供有一尊观世音菩萨的白瓷钩金造像，高大庄严，令人肃然起敬。正中壁面，挂着一副大红洒金宣纸的对联，这是本县贺维翰太史亲笔所书。文曰：“心正理明惟养气，家齐国治在修身。”书法丰腴圆润，秀气之中，不免带有几分台阁体的意味。堂屋两边墙壁，分别挂着张善子和张大千的画幅。

善子画的是一只猛虎，站在山崖上，昂首长啸，题曰：“崖壑生风”。大千却是临摹敦煌壁画，画了一幅仕女图，线条流畅，仪态庄严。

文中提到的贺维翰（1876~1948）乃彭县利安乡三合村人，清光绪甲辰（1904）科进士授翰林院庶吉士，旋升翰林院编修加侍讲衔，因丁忧返乡。1913年后，在成都、彭县两地讲学，致力于教育慈善事业。文中称他“博览群籍，道德文章书法名噪一时”，及新办“藤荫”书塾，课徒讲学，并直接指点女学生，都是信而有征的，所谓“其事核而实，欲采之者传信也”（白居易《新乐府序》）这也正是“特稿”之特点。

作者出生于世代书香之家，祖上止唐先生在成都开“槐轩”以课徒，自清嘉庆至民国一百五十年间受业者达数千人之多。辛亥年（1911）任川汉铁路特别股东会会长的大书家颜楷，每帖毕必署“槐轩门人”引以自豪，可见其影响之巨。这篇小说关于“槐荫”老宅的描写，就是以槐轩为蓝本的。小说中的娄家的姓氏，实即“刘”之谐音。

娄贞野的家，准确地说，应该是一个家族。这个家族有一百多人，他们聚居在一起，所以住宅是相当大的。他们的祖先大约在清朝嘉庆初年就迁来成都，到现在已有百多年的历史了。……走出敞厅，往右边走去。走不了几步路，迎面是一道圆门，这道门是和梅花墙连着的。圆门右边，那道墙继续伸展过去。墙下有一口古井，周围堆满枯黄的落叶。一棵极其高大的古槐挺立在井边。蝶仙这才明白，敞厅外面那块匾为什么题着“槐荫”二字。娄贞野带着几

个人走进圆门，一进去脚下就是一道两边有栏杆的小木桥，桥下是池塘，它从桥的左边弯弯曲曲延伸过去。过了桥就看见一座古旧的长轩厅。它的屋脊，用瓦砌成圆拱，看去像是一个桥洞。这种瓦可能是特制的，不然就不会那么稳固。圆拱下边，往两旁形成斜面，这和普通屋面是差不多的。轩厅内，两边是往外斜伸的栏杆，有坐板可以坐，也可以凭靠。

.....

“老房子，传说多。”文中还插叙了一个狐鬼故事。这个故事和“碟仙”的故事一样，游离于中心故事，却不影响小说总体的纪实风格。

作者生前雅善饮酒。他的一位邻居曾经回忆说，一个雪天，一大早就看见刘先生手端一个酒杯，独自站在教工宿舍的单元门口笑吟吟地赏雪——这是一幅活脱脱的子恺漫画。说起酒来，作者是满有感情的。小说中关于成都酒家、食店的描写，如关于“北打金街”的“关倒门”酒家和酒店中的那个打酒的老头儿的描写，真是神来之笔，令人过目难忘：

唐道生抬头一看，只见街角上的街牌写着：“北打金街”。两个人走了过去。左边是一排铺面，几间铺子都取下铺板，敞开大门做生意。惟独一间铺子的几扇铺板几乎全关着。仔细一看，只有一扇铺板没有关严，还留有一条窄缝。娄贞野站在那里，他似乎也迟疑了一下，接着，伸过头去往门缝里探望，然后他推开门钻了进去。唐道生也跟着钻进去。

刚进去，两个人都觉得里面一片漆黑。慢慢地

才看清楚，……再一看，柜台里面还坐着一个老头子，胡须很长。此时正闭着眼睛，似乎在睡觉。娄贞野不说话，往里面走去，坐在靠板壁的方桌边，唐道生也跟着他坐下。老头子站起来了，他拿起一个竹筒做的舀酒提子，从小酒坛里舀了两杯酒，另外还拿了什么东西，慢慢走过来，把这些东西都放在两个人面前的方桌上。老头子又走到柜台后边，在那把竹椅上坐下来，闭上了眼睛，似乎世上的事情只有这些，到现在一切都已做完。……酒杯不大，但却是一种特制的方斗型的陶器，外面的釉是绿色的，红色的，也许还有其他颜色。另外的东西是两只竹编的小得可爱的筲箕，里面装着花生和一块豆腐干。娄贞野端起酒杯喝了一口，唐道生也喝了一口。只觉得酒味十分浓烈，有一股与大曲酒不同的酒香，直往鼻子里冲。……看一看那个老头子，只见他闭着眼睛，好像已经睡着了。“这里的酒是道地的五皇场干酒。成都的这种白酒有些是用船运来的，船老板喝了酒，沿途掺水，所以难吃。只有这家的酒是真正好酒。……你别小看了他，他在资阳五皇场开有烧坊。儿子媳妇在那里经营。他却偏要来成都开这么一个小店，又是关着门开店。俗话说‘酒好不怕巷子深’，他这里却是‘酒好不怕关倒门’。所以喝酒的人都把这家酒店叫做‘关倒门’，把老大爷叫做关大爷，其实他并不姓关。……”

关大爷这个人物的做派和神情以及“酒好不怕巷子深”的

观念，在广告学已经成为一门显学，可在今天读来有恍如隔世之感，正是：刘郎已恨蓬山远，更隔蓬山一万重！本土的读者尤其是老成都、老彭县，以及有历史癖的读者，读到这样的文字，一定会感觉格外亲切，格外神往，当然也会有一点惆怅的。于是想起刘先生的一首咏昙花的感伤词（《浣溪沙》）来，姑录之以为本文之结束：

玉样精神雪样姿，瑶台月下景依稀。风鬟露鬓  
是耶非。

暮雨来迟魂欲断，朝云散尽梦难期。杜兰香去  
几时归。

周啸天

2007年12月12日

注：本文作者为四川大学教授、安徽师范大学诗学中心研究员

峨眉山月半轮秋，影入平羌江水流。

夜发青溪向三峡，思君不见下渝州。

这首诗乃是唐朝李太白学士所作。那太白学士当时隐居绵州彰明，读书万卷，下笔如神，诗词歌赋，字字珠玑。更兼胸怀匡济天下之志，阴符兵书，经史群籍，无所不通，走马击剑，弹琴博奕，件件皆精。早思一出夔门，壮游天下，得遇明主，不负平生所学。是以过成都，至嘉州，泛岷江，向三峡。今日来到嘉州，那三江汇合之处，只见月轮半规，澄江无际，峨眉挺秀，莽莽苍苍。看不尽的清秋江景月色，引起诗人豪士激情满怀，就舟中援笔题下以上的诗句。正是：

峨眉挺奇秀，屡世育英才。

两百多年后，宋朝苏东坡学士，诞生川中，宦游南北，思想起家乡：峨眉秀色，翠巘凌云，又有诗道：

生不愿封万户侯，亦不愿识韩荆州。

但愿身为汉嘉守，载酒时作凌云游。

东坡为何提起“凌云”？原来他生在眉州，距嘉州凌云山、大佛崖、乌尤寺，不过百里之遥，朝发夕至。这些胜景都是他少年时足迹屡经，流连忘返之处。所以老来情不能已，身在异乡，题诗寄慨。这番情怀，正是：

人生何处可安居，浪迹萍踪恨有余。

记否绿杨烟靄里，荒凉三径是吾庐。

这里总是说那峨眉山色，岷江胜景，是何缘故？只因嘉州山水与峨眉紧紧相连，浑成一气，实乃造化钟灵毓秀之奇观。

峨眉山巍巍峨峨，号称天下之秀。千崖万壑，列嶂层峦，异兽珍禽，琪花瑶草，吼万顷之松涛，禀天地之灵气。其间佛寺禅刹，殿阁庄严。三里外即闻钟声，十里内香烟缭绕，梵呗清音，随风而至，实不亚于南朝四百八十寺。这样的名山胜地必定要诞育英才，名人辈出。司马相如、杨子云、李太白、苏东坡不用说了，奇的是女子中的才人也不计其数。远的如赋《白头吟》的卓文君，还有那唐朝的薛校书与冀国夫人，后蜀的花蕊夫人。不过这些都是前人往事。往事如尘，尽管令人怀想不尽，然而事过境迁，随之也就风流云散。如今我想说一个峨眉山下才女的故事，怪怪奇奇，恩恩怨怨。故事说来未必动听，但是其间因由曲折，却有发人警省之处。

话说四川成都乃川中第一大都会。地处岷江上游，雄据川西平原，府河围绕，舟车辐辏，绿畴千顷，物产丰饶，商贾如云，人文荟萃。青城诸峰耸翠于西北，峨眉胜景逶迤于东南。唐代杜甫有诗云：

锦城丝管日纷纷，半入江风半入云。

此曲只应天上有，人间能得几回闻。

这成都西北数十里处，有一县城，名曰彭县，此即唐宋以来著名的彭州。这里有九峰荟华之奇，丹景葛仙之胜，背倚雪峰，面临湔水，有山有坝，人杰地灵。更兼盛产牡丹，一到春时，繁花似锦，大如金盘。四方士女游人前来观赏，不绝于途。宋朝陆放翁，在成都范成大幕府时，看了彭县牡丹，著有《天彭牡丹谱》，详述天彭牡丹佳种，足以争胜洛阳。老年回到家乡山阴，对天彭牡丹不胜眷恋，有诗追忆云：

常记天彭送牡丹，祥云径尺照金盘。  
谁知身老农桑野，一朵妖红梦里看。

又有清朝绵州才子李调元，为诗盛赞天彭牡丹之美：

牡丹旧数古彭稠，京洛遗风俗尚留。  
孟蜀繁华能几日，居人犹自说花州。

可见天彭牡丹，自古负有盛名，居民种植，至今犹存旧俗。时值民国三十年暮春，彭县城内一家大宅的庭院里，春光融融，绿树欣欣，几十盆牡丹争妍斗艳，开得正好。正中堂屋北壁前，一张黑漆檀木圆桌闪闪发光，上面供有一尊观世音菩萨的白瓷钩金造像，高大庄严，令人肃然起敬。正中壁面，挂着一副大红洒金宣纸的对联，这是本县贺维翰太史亲笔所书。文曰：

心正理明惟养气，家齐国治在修身。

书法丰腴圆润，秀气之中，不免带有几分台阁体的意味。堂屋两边墙壁，分别挂着张善子和张大千的画幅。善子画的是一只猛虎，站在山崖上，昂首长啸，题曰：“崖壑生风”。大千却是临摹敦煌壁画，画了一幅仕女图，线条流走，仪态庄严。这里只顾说那壁上的书画，阶前的花草，却还没有提到。此时堂中已是宾客满座，笑语喧哗。这家主人站在正中，两手拱在胸前，笑容满面，说道：

“诸位官长、贵宾、亲友，今日驾临寒舍，足使蓬荜生辉，敬斋深感荣幸。兹有一事郑重相告：小儿道生今日与舍亲柳志诚之女蝶仙小姐订婚，事虽筹措已久，然而未敢公开。只因当

今民国时代，革除旧习，崇尚新风，凡事力避铺张，励行俭朴。敬斋忝为政府公务人员，对此自当遵守。况且方今国难期间，大敌当前，吾人投身公务之不遑，私事理应从简。所以前日致送请柬，不提小儿订婚之事，只说大好春时，欣赏牡丹，旧友谈叙，此中隐曲，尚乞鉴谅。再者敬斋谨申，诸公知此事后，举凡馈赠礼仪，一律免除，以期在县中实行新生活，倡导新风尚，诸公以为如何？”

主人话才说完，座上宾客噼噼啪啪鼓起掌来，齐声说道：“敬斋兄思想开明，不愧为县中领导新风的人物。令郎订婚，我等理当登门祝贺，至于贺礼一事，本应补送，现经敬斋兄一说，只好恭敬不如从命了。”

这里主客们的一番应酬客套不提，且说这家主人究竟为谁？原来此人姓唐名敬斋，世居彭县城内东街一条小巷。街巷虽小，住宅却颇高大宽阔：黑漆大门，八字粉墙；重重院落，画栋朱檐；院中花木葱茏，清幽雅致，气派不同寻常。唐敬斋家资富饶，在县中广有田宅，城内设有几家商号，据说他在成都乐山几家大商号和盐厂，也有巨额股份。早年曾就读成都政法学堂，现任本县参议长之职。年纪五十出头，矮胖身材，白净圆脸，略有髭须，两只眼睛，颇有精神。此时他身穿黑缎团花马褂，崭新的灰绸面夹袍，脚上一双皮鞋，铮亮发光，显出他绝非一个乡下“土老财”，倒是透出一种新派官绅的圆活干练味道。

再说唐敬斋拥有巨大产业，家中人口却并不多。他和妻子曾氏只生下一个儿子，今年二十三岁，名叫唐道生。道生几年前在县城一所初中毕业后，没有升入高中。后来在小北门外贺

维翰太史家中新设的书塾学习中文。学的自然是四书五经，史记通鉴，古文诗赋一类的功课。那贺太史博览群籍，道德、文章、书法，名噪一时，帐下也有几位高才弟子，无奈这唐道生却是学业平平，难于深造。读了两年，唐敬斋也看出儿子不是一个读书从政的材料，然而当今之世，青年人没有一点学识资历，不仅被人轻视，而且在社会上也很难立脚。反复筹思，他想把道生送到成都去上高中。要想跨进公办名牌学校固然很难，但是找一所私立学校，只要肯花钱，那门槛还是跨得过的。况且只需混一个资格，学业成绩自然不必要求过高。至于道生本人，那时已经二十岁，眼看着彭县每年都有学生去成都上学，有的进了高中，有的还考入省内外一些大学。一到寒暑假，这些学生回到县里，身着时新的学生装，或者穿一件漂亮长衫，西装裤，皮鞋透亮，那样子确实又潇洒，又神气。没事时，他们在北街一家大茶馆坐下来，围成一桌，高谈阔论，旁若无人，自然就成了县人瞩目的一个特殊的学生圈。唐道生对这个学生圈好生羡慕，但又有些自惭形秽，觉得自己同这群学生之间，总好像隔着一道不高不矮的墙，望得见，摸不着。好几次道生经过茶馆前面，明知道里边坐着一群学生，其中熟人也不少，但他总是装着没看见，径自走去。有一回，他到贺太史书塾去，又经过这家茶馆。忽然里面走出一个学生，这人正是道生读初中时的同班同学，当今已是武汉大学的学生，在乐山读书。他一把抓住唐道生的手，说道：“唐道生，你为什么总是避开我们，谁把你吃了不成？进来跟我们一起喝茶谈天，有何不可，急急忙忙到哪里去？”唐道生不好推脱，只得跟了进来，跟学生们点头招呼，坐在一起喝茶。可是这群学生好像